

吴勇毅 著

对外汉语

DUIWAIHANYUJIAOXUETANSUO

教学探索

学林出版社

吴勇毅 著

对外汉语 教学探索

DUIWAIHANYUJIAOXUETANSUO

学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对外汉语教学探索 / 吴勇毅著.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04. 10

ISBN 7-80668-820-X

I. 对... II. 吴... III. 对外汉语教学—教学研究 IV. H1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94853 号



对外汉语教学探索

作 者—— 吴勇毅

责任编辑—— 李晓梅

封面设计—— 吉 丰

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3 楼)

电话: 64515005 传真: 64515005

发 行——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学林图书发行部(钦州南路 81 号 1 楼)

电话: 64515012 传真: 64844088

照 排——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8.375

字 数—— 22 万

版 次—— 2004 年 10 月第 1 版

200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4 000 册

书 号—— ISBN 7-80668-820-X/G·286

定 价—— 17.00 元

序 言

汉语作为外语/第二语言的教学,即通常所说的对外汉语教学,作为一门新兴的学科,已经和正在取得长足的进展。可以说,它大体完成了从“经验型”向“科学型”的转变,特别在学科的理论建设方面,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和正在改变专门以介绍和引进国外语言教学理论为能事的状况,开始走上了从对外汉语教学自身特点出发进行独立研究的道路。吴勇毅先生所著《对外汉语教学探索》,正是这方面一份有价值的成果。

细化、深化、具体化,这是对外汉语教学界对学科建设和研究成果所抱有的一种期望和追求。的确,这门学科确立至今已经二十多年,要深入发展,要走向成熟,要与时俱进,都必须对教学上各个方面、各个环节上的问题作切实具体的分析,作尽可能多的实证性研究,使提供的成果有可操作性,有实际的应用价值。显然,勇毅的研究及其成果正是体现了这种意向和努力。他对词汇教学、语法教学所进行的研究,所作的阐明,都是着眼于对外汉语教学中看似具体的细节而其实都是关键的环节来立论的。用词造句是基本的语言技能。教会外国人使用汉语,最基本的一个要求就是会“用词造句”——造出语法上合格,语义上准确,语用上得体的汉语句子。要达到这个要求;实现这个目标,在教学上应该怎么做,特别是在基础阶段的教学任务完成之后,语法的后续教学怎么进行,这是从事对外汉语教学的人们“老生常谈”的问题。对此,勇毅依据本人的学识从自己教学的实践过程中来认识,从调查研究多种教材的设计安排上来审视,从教学方法的这样或那样的运用上来探讨,颇为实在。他提出“教学词”与“词典词”的区别和联系,以求词语解释的可接受易理解;论述“语法词汇化”的教学要注意其适用性,以求提高教学效率;

说明语义范畴和句型、句式的关联性,以求把“三个平面”的语法理论应用于语句教学。这些成果,既可供教学应用的参考,又很有学术探讨的启发。

引进、创新、中国特色,这是对外汉语教学界对学科建设和研究成果所抱有的又一种期望和追求。应当说,我国的语言教学——母语教学、外语教学、双语教学、对外汉语教学——正在走向和实现现代化和科学化。现代化是国际潮流,时代潮流。所以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没有引进,就没有现代化,也难于科学化。而引进不能只是对国外理论的机械套用、对国外成果的照抄照搬,而应该是有分析地加以借鉴,并进而有所创新。也就是说,对于国外的东西,要根据我们自身的特点——汉语的特点,汉语教学的特点,中国国情的、文化的特点等——来加以创造性地运用,把它们化作我们自己的东西,以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学科形态。显然,勇毅的研究及其成果也正是体现了这种意向和努力。他对于语言学习策略问题的探讨,就是立足于汉语实际而对语言学习/习得理论,特别是其中关于学习策略研究成果的具体借鉴来进行的。教学,教学,就是教会学生自己学,或者教得学生自己会学。我们应当具有这种当代语言教学的新理念。因此,了解、研究外国学生自身学习汉语所用的策略就非常必要。只有这样,才能有效地对他们进行汉语学习策略的培训,帮助他们掌握乃至创新汉语学习策略。这方面的研究方兴未艾,勇毅所作的工作具有开拓探索的意义。至于他所作的对外汉语功能—意念大纲研制的前期调研,更可以看出他引进借鉴国外功能—意念的理论而又注意从汉语实际及汉语教学实践着眼的用心;他为研制合乎汉语作为外语/第二语言教学特点的功能—意念大纲在作切实的探索。这里,还要提到的是,他所写的关于文化和言语交际的文章,也是国内较早研究对外汉语教学中文化导入问题的,其中所提到的“语言功能的文化对比法”,就可以说是借鉴国外跨文化交际与跨文化语言教学的研究成果结合对外汉语教学实际而提出来的,颇具学术创意,这对于我们进一步研究跨文化的汉语教学是很有启发意义和参考价值的。

中国应用语言学领域里的对外汉语教学学科还很年轻。它有着与时俱进、蒸蒸日上的美好前景,它有着可持续发展的广阔空间:教学上的基本问题还要不断地展开深入细致的研究;随着社会时代的进展,教学上所出现的新情况、提出的新课题需要加以开拓、探索进而作出理论上、方法上的创新;教学事业的各方位、各环节、各层面应该和需要跟国际的外语教学发展相接轨,为实现学科走向国际化还有许多工作要做;要建构具有中国特色的应用语言学的汉语作为外语/第二语言教学学科的学科体系和学术形态,更是需要我们付出极大的辛劳和艰苦的创造。令人兴奋和感到鼓舞的是,我国对外汉语教学界已经和正在涌现出一批全身心投入本学科建设的中青年专家。他们年富力强,富有学养,风华正茂。开学科新纪元的历史责任将由他们来承当。勇毅可以说是他们之中尤为学界所熟悉的一位。他勤于教学,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他又勤于科研,具有探索创新的学术精神。在这里,我们高兴地看到了他已经取得的部分研究成果和体现在其中的学术追求,自然就更要对他寄予厚望,期待着 he 会有更多更好的学术成果贡献于对外汉语教学学科的建设。我们相信,这样的期待是一定会实现的。

勇毅在他的论著即行付梓之时,嘱我作序。虽然我知道自己的水平不足以担当此任,但从我跟他的情谊来说,又委实是推卸不得的,只能因就所想,拉杂成篇,以表示对他论著问世的祝贺。上述或有不妥乃至谬误之处,谨请读者与方家不吝赐教。

陈光磊

2004年8月25日于复旦大学

目 录

序 言	(1)
词语的解释	(1)
教学词与词典词	(16)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CSL)语法教学的“语法词汇化”问题	(28)
语义在对外汉语句型、句式教学中的重要性 ——兼谈从语义范畴建立教学用句子类型系统的可能性	(36)
英汉“同现”的差异对汉语学习的干扰	(44)
汉语“学习策略”的描述性研究与介入性研究	(54)
学习策略对汉语作为第二语言(CSL)学习的影响	(63)
听力理解与汉语作为第二语言(CSL)的习得	(75)
刍议汉语个别教学	(86)
CAICSL 的理论与软件的设计和开发	(99)
论对外汉语通用型教材	(109)
求突破,创精品 ——读《多文体,精泛结合——高级汉语教程》	(123)
新生代的教材 ——评《当代中文》系列汉语教材	(128)

文化与言语交际

- 兼谈如何通过语言功能进行文化对比 (135)

功能大纲的理论与基本框架

- 对外汉语教学功能—意念大纲研制的前期调研 (149)

关于留学生学历教育的几点想法 (222)

附：法国国立东方语言文化学院中文系的学制及课程设置 (232)

关于对外汉语教学如何与世界接轨的思考 (242)

关于研究成果的借鉴与吸收 (249)

后 记 (258)

词语的解释



在第二语言教学中,如何解释词语的意义或者说解释词语意义的方法通常被认为是属于课堂教学技巧(techniques)范畴的,因而是“术”而非“道”(“道”在这里可以比作某种第二语言教学理论或教学法: approach)。也正因为是“术”,是“(雕虫)小技”,所以很少有文章专门论及。

然而,对学习者来说,正确理解词语的意义并且掌握其用法却是一桩大事,因为它是听/看懂的关键,也是表达(说/写)的基础。解释词语的意义在课堂教学中是不可或缺的,也是教学的重要环节之一。在第二语言学习的入门阶段,许多教师上课时似乎并不怎么跟学生解释词语的意义,而主要是操练词语。其实教科书的生词表大都是双语或三语的,这就是用“对译法”解释词语的意义,只不过解释者不是教师,而是课本罢了。

使用什么方法解释词语不仅涉及到教师自身的能力、特长,而且跟教学对象——学习者有关。例如,新教师、兼职教师 and 外语好的教师“入行”初期,由于对第二语言的教学规律还认识不够,会偏爱用学生的母语解释词语(不入流者甚至会利用这个机会操练外语);学戏剧表演出身的老师“转行”过来后仍然会利用自己的优势和特长:表情、手势、动作和身段来帮助学生理解词语的含义。教孩子学习第二语言以实物、图片、模型之类的直观教具解释词语的意义效果可能很好,但对成年人也许有用,也许未必(注意:用直观教具解释词语跟用其操练词语是不一样的)。笔者在法国编写汉语教材时曾经跟同

仁一起对大学生进行过问卷调查,询问他们教材中的图片对他们学习汉语是否有帮助,结果大部分同学的回答是没有什么帮助或没有多大的帮助,图片的作用只是为了花哨装饰的需要,尽管有时也能引起一些学生的兴趣和注意。也许教材的作者确实没有很好地利用图片,或许还有其他原因,比如图片本身画得吸引不吸引人等,但从学生的回答中我们至少可以发现一点:对于一个逻辑思维发展已经成熟的成年人来说,对实物、图片、模型之类的直观教具在第二语言学习中所能起的作用的认识跟逻辑思维能力尚未成熟的孩子是不一样的。

不仅如此,使用什么方法解释词语还跟教师对语言(language)和语言学习(language learning)的理念与信仰相关,也就是说“术”与“道”是相关的。具体指的是有的解释词语的方法是某种第二语言教学理论或教学法所提倡鼓励的,有的则是某种第二语言教学理论或教学法所反对甚至禁止使用的,而教师的选择取舍,从根本上来说取决于他/她对第二语言学习的认识和信仰。例如,用学生的母语解释词语是翻译法(translation method)、自觉对比法(сознательно-сопоставительный метод)所倡导的,前者主张“无论讲解语法、语音,还是讲解词汇和分析课文中语言现象都用母语”,后者认为“‘教学全过程’都要‘用母语来讲解外语’,特别是‘用母语来解释语音、语法和其他材料’”(章兼中,1983)。但这种方法恰恰是直接法(direct method)、听说法(audio-lingual approach)所排斥或限制的,前者强调“用外语教外语”,以“顺乎人类学语的自然规律”,后者“主张用直接手段、情景、借助上下文和所学到的外语直接释义,反对借助翻译手段讲解词义。”(章兼中,1983)又如,在英语作为第二语言或外语教学中,利用构词法(知识)讲解词义是一种常用的手段。在学习者有了一点儿词汇量的时候,就有可能通过构词法分析讲解新词的意义,或让学生通过规则自己发现新词的意义,像从 drive→driver, write→writer, work→worker, love→lover 的过程。“这种方法可以使学生自然地理解词义,借助构词法知识记忆单词,同时还可以培养学生

分析语言现象的能力”(李庭芾,1983),很符合认知法(cognitive approach)“有意义的学习”(meaningful learning)和“发现学习”(discovery learning)的教学原则。

解释词语的方法有很多,有人说可以“综合”运用,但综合运用绝非“糍糊”,可以毫无目的地乱用、瞎用,说到底它仍然是遵循着你所依托的语言教学理论。因此使用不同方法时必须考虑到教学的目的、教师自身的条件、教学对象的情况以及你所使用的方法是否违背了你所主张或信仰的第二语言教学理论和教学法,而后者又是至关重要的,千万不要孤立地看待课堂教学技巧的使用。以往的论著大都是把解释词语的方法作为单纯的课堂教学技巧举例说明,忽视了方法背后的东西。

二

吕必松教授在《对外汉语教学概论(讲义)》(内部资料,1999)中曾简单列举了六种解释词义的方法:(1)用实物或图片解释;(2)用同义词和反义词解释;(3)用语素义进行解释(例如,学了“好”、“看”和“好看”以后,就可以利用学过的“听”、“吃”解释“好听”、“好吃”);(4)类比(例如,学了“汽车”、“汽车站”和“火车”,就可以用“汽车站”类比“火车站”);(5)叙述情境;(6)用学生已经掌握的语言译释。尽管如此,笔者认为仍然还有很多问题值得讨论,比如不同的方法在实际的课堂教学使用中存在的问题、方法的分类原则、另外一些有效的方法的使用(如笔者所谓的“功能释义法”)等。下面我们从分类出发进行讨论。

1. 从语言与非语言的角度,我们可以把用语言手段解释词语的意义同用非语言手段区分开来,后者又可以分为三种主要的方法:1)用实物、图画(包括印刷的图画、教师在黑板上画的画儿、照片、图表等)、模型、幻灯等来解释词语——实物法;2)用动作(包括身段)、手势、表情来解释词语——演示法/表演法;3)利用场景/环境来解

释词语——场景法。

用实物、图画、模型等手段来解释词语是直接法提倡的,它的“第一批词是通过指示实物、图画或演示动作等办法来讲授。”(《韦氏英语大辞典》,见章兼中,1983)运用这种方法的目的是希望通过实物直接建立起声音与概念(意义)之间的联系,对孩子学习第二语言来说,有可能帮助他们建立起新的概念(系统),但对成年人来说只不过是**通过实物激活大脑中已有的概念来跟新的声音匹配。是“直接”匹配,还是通过第一语言系统“间接”匹配,形成新的音义结合体“内化”后,再摆脱第一语言系统,根据笔者自己学习外语的经验,以及多年对外汉语教学的观察体会,更倾向于后者。这也是笔者对用这种方法解释词语能对成年人学习第二语言起多大作用有所保留的原因之一(上一节也有所涉及),何况这种方法本身具有较大的局限性,比如表示抽象意义的词语一般不能解释,而且也只有在学习的最初阶段起些作用。

有人说实物、图画、幻灯等在教学中的作用好像远不止于此。不错,但那主要是指用这种手段来操练语言,进行技能训练,尤其是练习语言的表达(比如叙述、描写、看地图找位置等),它的作用是很大的。但这是两种用途,不应混淆。

用动作(包括身段)、手势、表情来解释词语可以用在很多方面,比如教师在解释“拉、推、拖、提、拿、放、端、举、抬、挑、扛、背、抱、挎、捅、拽、撕、站、坐、靠、跪、蹲、躺、踮;走、跑、跳、踩、踢”等动词时,用动作、手势来解释或辅助解释效果比较好;而“哭(各种哭)、笑(各种笑)、难过、高兴、生气、发怒、发愁”等词语运用表情则可以比较准确生动地解释意义。举个具体的例子,某课文中有这样一句话:“他们办事就这样,什么事都拖拖拉拉的”。《现代汉语词典》解释“拖拉”为:办事迟缓,不赶紧完成。这样的解释对初级学生来说不容易懂。如果教师边说边用动作演示:有个人站着,另一个人拖着他往前走(动作),还有一个人拉着他往后退(动作)。老师问学生,这个人能不能走得很快(诱导),学生会回答,不行,一定很慢。老师紧接着就说,

好,“拖拖拉拉”的意思就是做事情很慢,学生一下子就明白了这个词的意思。这种解释方法是特别符合“全身反应法”(Total Physical Response)的精神的,因为从操练的角度看,“全身反应法”在入门阶段就是以祈使句打头,让学生跟着教师的命令用各种动作作出反应。

场景的利用比如对于方向、方位的解释是很有用的。利用课桌、讲台、学生的位置可以解释“上下、左右、前后、里外”等方位词语;利用门、教室、走廊、窗户、电梯也可以较好地解释“走进来/走出去、走过来/走过去、请进来/请出去、坐上去/坐下来、跑上去/跑下来、跑过来/跑过去、看出去/看进来”等词语意义的区别(趋向补语)。

2. 从语内和语际的角度,我们可以把用学生的目的语解释目的语的方法同用学生的母语解释目的语的方法区分开来。用学生的母语(日、韩、英、法、德等)解释目的语(汉语)可以用4)(序号顺着前面的分类,下同)翻译法。翻译法包括:(1)词语的对译,(2)用学生的母语解释说明(如“伯母”,光用 aunt 对译解释显然不够,要释为 wife of father's elder brother)。

教科书中一对一(双语)或一对多(如三语)的生词表采用的就是对译的方法。用这种方法解释词语的意义有时是有危险的。主要是因为两种语言的词语纯的一对一关系是非常少的,它们之间总是存在着这样那样的差异(词义概括的方式、范围,义项,搭配、使用范围,褒贬色彩、文化含义等)(参见胡明扬,1997)。另外,教科书生词表的翻译者有可能不是教科书的编撰者,对词语在教材所选语料中的意义也许并不很清楚,如果一个词有几个义项,翻译者就事论事就有可能选错义项或一股脑儿把所有义项都列上去(编撰者自己翻译,如果外语不很好也会如此),造成主次不分,凸显不出某个词在这篇语料中的意义是什么,使学习者无所适从,甚至造成误解。

胡明扬教授(1997)提出了几点解决对译问题的意见,其实也就是如何用对译的方法释义的问题。他提出在语汇教学的初级阶段,“(1) 如果课文中出现的不是有关词语的主要意义,在新词语表中应该补出主要意义,而且应该列在第一位;(2) 如果对译方式不能反映

不同语言有关语词在语义上的差异,而又不太复杂,可以用夹注方式说明,如:

饭 cooked rice or other food (a general term for meals)

喝 drink (tea, soup, etc., including liquid food such as porridge and gruel)

加上这些说明当然是因为汉语的‘饭’不仅指‘米饭’,一日三餐吃‘面条’和‘烙饼’等等也说‘吃饭’。英语的 porridge 和 gruel 不能 drink,得说 have,而汉语的‘粥’和‘(面)糊糊’都是‘喝’的”。

在语汇教学的中级阶段,“除了加注对译词以外,应该尽可能增加现代汉语原文词典的释义内容,因为这才是有关词语的‘原文’,如:

结婚 detachable (VI) get married; man and woman become husband and wife after fulfilling certain formalities as prescribed by law”。(《现代汉语词典》“结婚”条:男子和女子经过合法手续结合成为夫妻。)这可以说是胡先生的主张(3)。

笔者很赞成胡先生的(2),但对(3)有保留,对(1)则不太同意,倒是认为有的法语教材的做法值得借鉴。在有些法语教材中,遇到多义项的词,在解释时先在括号里注上“这里的意思是”(ici),表明在这篇课文里某个词的义项是什么。这既可以提醒学习者认识到这是个多义词,又突出了这个词在这篇语料中的意义和用法。

双语或三语生词对照表只是用对译解释词语的一种方式,在实际的课堂教学中,外语好的教师在遇到用其他方式较难解释词语的意义时,或有些教学经验不太丰富的教师上课时都会时不时地采用对译的方法。

用学生的目的语——汉语(也即对外汉语教师的母语)解释目的语有许多方法,如:5) 同义词法,6) 反义词法,7) 定义法,8) 转述法,9) 列举法,10) 举例法等。

用同义词和反义词解释词语意义的基本原则是用学习者学过的词语,不然可能越替换越难,学习者越弄越糊涂,不仅无端增加了词

汇量,加重了学习负担,而且会使学习者的学习心理和学习积极性受到打击。举个不太恰当的例子,笔者在中学上政治课时,老师请一位同学解释什么是“货币”。老师希望学生以下定义的方式解释:“货币是充当一切商品的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因为这是每个学生都要背出来的。可这个学生却回答:货币就是钱。老师顺势又问:那么什么是钱?学生答:钱就是钞票。老师接着追问:什么是钞票?学生实在回答不出,情急之中用英语回答:钞票就是 money。老师紧追不舍:那 money 又是什么?学生只好绕回来:money 就是货币。学生的下场当然很惨,但从中我们可以推想到,如果跟外国学生解释词语,采用循环绕的方式(货币→钱→钞票→money→货币),且替换的词语他们都没学过,结果也可想而知。这是新教师常犯的毛病。

用同义词解释还要注意词语的使用范围、搭配、褒贬色彩等问题,如“美丽”(形容女子的容貌姿态、景色)、“漂亮”(形容女子、物品、景色均可,但男子?)、“英俊”(用于男子)、“好看”(没有什么限制);“雄心”、“野心”(英语都是 ambition,但后者是“不好的、坏的雄心”)。利用反义词解释也要注意义项的对等,如“深”,说水的深度时,只能以“浅”来相对,不能用“淡”;而说颜色“深”(浓)时,既可以“浅”相对,也可以“淡”相对;说咖啡的味道浓,要以“淡”相对;说菜的味道“淡”则要以“咸”相对。

用定义法与转述法解释词语的意义最重要的是,教师的语言一定要浅显,要用学生能听得懂的话。如果说考虑到学生的接受能力,在学习时给他/她的难度公式是“难度=学生现有水平+1”,那么同样是考虑到学生的接受能力,教师在解释词语时的难度公式应该是“难度=学生现有水平-1”。

用定义法解释词语切忌照搬词典的定义,举两个极端的例子。《现代汉语词典》对“钢琴”的解释/定义是:键盘乐器,体内装有许多钢丝弦和包有绒毡的木槌,一按键盘就能带动木槌敲打钢丝弦而发出声音;对“椅子”的解释/定义是:有靠背的坐具,主要用木头、竹子、藤子等制成。用这样的定义给学习者解释词语恐怕是有百害而

无一利,远没有用对译词“piano”和“chair”或实物、图片、手势解释来得简单明了。又如“好看”,《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定义是:看着舒服、美观。“美观”是个丙级词,用来解释“好看”(甲级)显然太难,而“看着舒服”学生能否体会也很难说(“顺眼”才是“看着舒服”),与其这样释义,不如用“漂亮”(甲级)来同义替换。“美丽”,《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定义是:使人看了发生快感的;好看。跟“好看”一样,词典的前一半是定义式的,后一半是同义词。说“使人看了发生快感的”,个人可以有不同的体会和联想,能不能和“美丽”联系起来则很难说,何况“快感”的“快”是“快乐、愉快”的“快”还是“快走”的“快”(通常后者先学),学生也未必就能把握得住。教师如果采用定义法照搬词典的解释,显然是不行的。

用定义法给学生解释词语要尽量易懂易理解。举例来说,最近笔者上听力课遇到一些词语,如“同龄人”、“遭遇”、“失眠”等。“同龄”,《现代汉语词典》释为:年龄相同或相近(“相近”是超纲词),我把“同龄人”释为“年龄/年纪一样或者差不多的人”;“遭遇”词典释为:遇到的事情(多指不幸的),我把它变成“碰到的不好的事情”;“失眠”词典释为:夜间睡不着或醒后不能再入睡,我用“晚上/夜里”替换“夜间”,去掉“或醒后不能再入睡”,变成简单的“晚上睡不着”,学生就容易懂些。为了培养学生的语感,笔者主张尽量用目的语解释目的语,即使教初级学生也是如此,但一定要贯彻“难度=学生现有水平-1”的原则。比如解释“饿”(《现代汉语词典》释为:肚子空。想吃东西(跟“饱”相对)),可以把词典定义中的“肚子空”去掉,保留后半,就解释为“想吃东西”;“渴”(词典释为:口干想喝水),把“口干”去掉,只留下“想喝水”;“困”(词典释为:疲乏想睡),把“疲乏”去掉,在“想睡”后加个“觉”,变成“想睡觉”。把“教室”定义为“学生上课的地方”(在户外或别处上课是非常规,是有“标记”的),显然比词典的定义:“学校里进行教学的房间”更易于学生理解。

转述法是基本不用词典的定义,而是用别的话语把词语的意义表达/转述出来。例如,“表扬”和“称赞”这两个词,《现代汉语词典》

把前者释为：对好人好事公开赞美，把后者释为：用言语表达对人或事物的优点的喜爱。我根据这两个词最主要的含义，把它们解释/转述成：说一个人/别人好。必要时可以补充前者是因为“做了一件好事什么的”而得到了“表扬”，后者不仅说人，还可以对“想法、方法、态度”等“称赞”。

又如，“贪污”，《现代汉语词典》释为：利用职务（丁级）上的便利（丙级）非法（丁级）地取得财（丁级）物（丁级）。对于刚达到中级水平的学生来说，这样解释太难，而且不容易把握。我把它转述为“把公家的钱放到自己的口袋里”，再具体地说“把公司、学校、单位的钱变成自己的”，学生显然比较容易理解并抓住要害。“迫害”词典释作：压迫使受害（多指政治性的），过于抽象，我把它转述为：让别人吃很多苦（头）。然后再举课文中庞涓挖孙膑膝盖骨并在他脸上刺字的例子以及文革中让干部、教师等吃苦的例子，学生很快能领会。

使用定义法、转述法有时对词语意义的解释可能会不太准确，但从帮助学生理解和提高语感的角度看无伤大雅。

长期使用简化了的语言进行教学会不会对学生产生副作用，回答是肯定的，有副作用。有时我们会听到学生问老师：“为什么你上课说的话我们都懂，但在街上别人跟我们说的我们却（听）不懂？”尽管听不懂的原因是多样的，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即跟教师在课堂上使用的语言有关。教师的语言过于简单和课堂化（语域范围很窄）。这里就产生了一个矛盾，一方面是为了帮助学生理解需要简化（用目的语解释以培养他们的语感），另一方面又不能过于简化（这并不违背我们前面讲的“难度=学生现有水平-1”的原则）和长期简化。从教师的角度看，要解决这个问题，依赖与对学生状况的三个了解或者说把握（即控制）：（1）教师对学生现有词汇量的了解；（2）教师对学生现有语法结构（语法知识）的了解；（3）教师对学生文化背景的了解。有经验的教师跟学生接触过后，即便是接触的时间不长，也会对学生上述三方面的情况作出一个大致的判断。这样教师就可以根据学生第二语言的现有水平，学习进程和发展状况动态地调整自己的语言，